

证券代码：300306

证券简称：远方信息

公告编号：2025-009

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5年4月15日，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汇”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

中汇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，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。在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工作中，中汇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、公允的原则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各项审计工作，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。

为维持审计的稳定性、持续性，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2025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，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。

二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，于2013年12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，管理总部设立于杭州，系原具有证券、期货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，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。

事务所名称：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3年12月19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

首席合伙人：高峰

上年度末（2024 年 12 月 31 日）合伙人数量：116 人

上年度末（2024 年 12 月 31 日）注册会计师人数：694 人

上年度末（2024 年 12 月 31 日）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289 人

最近一年（2024 年度）经审计的收入总额：101,434 万元

最近一年（2024 年度）审计业务收入：89,948 万元

最近一年（2024 年度）证券业务收入：45,625 万元

上年度（2023 年年报）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80 家

上年度（2023 年年报）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：

- （1）制造业-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
- （2）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-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- （3）制造业-专用设备制造业
- （4）制造业-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
- （5）制造业-医药制造业

上年度（2023 年年报）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 15,494 万元

上年度（2023 年年报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7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3亿元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，下同）在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赔付。

3. 诚信记录

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、行政处罚1次、监督管理措施9次、自律监管措施7次和纪律处分0次。4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、行政处罚1次、监督管理措施9次、自律监管措施10次和纪律处分1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杨端平，199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、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、2000年1月开始在本所执业；近三年签署过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吴国淼，201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、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、2018年4月开始在本所执业；近三年签署过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严海锋，200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、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、2015年8月开始在本所执业；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8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审计收费83.00万元，包括年报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。

三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1、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进行了审查，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诚信状况、独立性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要求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2、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并

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2025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,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。

3、监事会审议情况

经核查,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,能够胜任公司审计工作。监事会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,为公司进行2025年度审计工作,聘期一年。

4、生效日期

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并自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;
- 2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;
- 3、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- 4、中汇营业执业证照,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,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、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六日